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杜鎮宇
電話：03-8462860#378
電子信箱：calawd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428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清大函文、活動簡章 (376550000A_1120142896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14289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清華大學原住民族科學發展中心(以下簡稱清大)
辦理「原住民族月」特別活動，敬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
人員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清大112年7月17日清教字第11290053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全民原教，清大於8月辦理一系列「原住民族月」特別活動，推廣原住民族科學教育，使一般社會大眾認識原住民族科學及文化智慧。
- 三、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原住民族科學發展中心竹屋園區（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101號）。
- 四、檢附清大函文與活動簡章各一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高中職學校、花蓮縣立各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原教中心)



112/07/21

